**第三章 采购需求**

1.以下《采购需求说明》及《采购需求一览表》所列内容为采购人所提采购需求，供应商应认真仔细研究，慎重选择相应的产品及技术参数、规格型号等参与采购活动。

2.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并以醒目的方式标明，醒目方式为标注“\*”。本章中标注“\*”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必须满足并提供采购文件要求的资料。对于实质性要求的，应使用“\*”标注；如未使用“\*”标注，即便使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必须”“应当”等文字表述的，也视为非实质性要求。

3.报价包括采购、运输、人工、安装、售后、税费等所有费用。

4.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中内容应根据项目需要和协商办法及标准规定填写。

5. 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应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6. 本章中标注“▲”的产品为主要标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在编制采购文件时必须将采购的主要标的标注“▲”。

7.为落实政府采购关于节能、环保的政策要求，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关链接，并根据查询结果，在采购需求一览表填写列入品目清单情况。

采购产品如有列入品目清单内强制采购类节能产品，必须按品目清单要求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或经市场监管总局《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8.采购产品如有列入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

9.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编制采购文件时必须将采购标的性质予以明确。

10.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在采购文件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如果一个采购项目涉及多个采购标的的，应当在采购文件中逐一明确所有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行业所对应的划分标准，判断是否属于中小企业。现行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业服务业和其他未列明行业等十六类。（如下表所示）

附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农、林、牧、渔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 | 500≤Y<20000 | 50≤Y<500 | Y<50 |
| 工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40000 | 2000≤Y<40000 | 300≤Y<2000 | Y<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80000 | 6000≤Y<80000 | 300≤Y<6000 | Y<3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80000 | 5000≤Z<80000 | 300≤Z<5000 | Z<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 | 20≤X<200 | 5≤X<20 | X<5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40000 | 5000≤Y<40000 | 1000≤Y<5000 | Y<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50≤X<300 | 10≤X<5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 | 500≤Y<20000 | 100≤Y<500 | Y<100 |
|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3000≤Y<30000 | 200≤Y<3000 | Y<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 | 100≤X<200 | 20≤X<1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1000≤Y<30000 | 100≤Y<1000 | Y<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2000≤Y<30000 | 100≤Y<2000 | Y<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0 | 100≤X<20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0 | 1000≤Y<1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1000≤Y<10000 | 50≤Y<1000 | Y<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0 | 1000≤Y<2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10000 | 5000≤Z<10000 | 2000≤Z<5000 | Z<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100≤X<300 | X<10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5000 | 1000≤Y<5000 | 500≤Y<1000 | Y<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120000 | 8000≤Z<120000 | 100≤Z<8000 | Z<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说明：

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采购需求说明**

**采购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技术参数和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 | 是否为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 所属行业（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标的性质（货物/服务） | 备注 |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 1 | ▲测序芯片 | 1.测序芯片兼容采购人现有MinION测序仪。  2.内置专属传感器阵列、专用集成电路（ASIC）和R10纳米孔。  3.R10系列的纳米孔通道内含两对碱基读头，对共有序列准确率要求较高的测序实验。产出数据的准确率众数可高达99%以上。 | 16 | 张 | 否 | 否 | 否 | 工业 | 货物 |  |
| 2 | 超敏新型冠状病毒全基因组捕获试剂盒 | 1.支持新冠核酸阳性样本进行新冠病毒全基因组捕获扩增，最终得到的DNA产物可用于二代和三代测序文库构建； 2.包含新冠病毒基因组反转录和全基因组扩增模块，无需额外添置试剂； 3.反应体系具备染料示踪功能，提示试剂漏加风险； 4.覆盖所有不同亚型新冠毒株，包括但不限于Alpha、Beta、Gamma、Delta、Omicron； 5.支持新冠疫苗、咽拭子、体液、环境样本等不同样本类型； 6.支持高Ct值样本，Ct值小于32可获得全基因组高覆盖结果； 7.需搭配采购人现有杭州柏熠生信分析软件，并可实现引物去除，精确获得新冠分型，新冠全基因组序列，突变位点和溯源信息； 8.提供叠瓦式400bp和1200bp双引物池，有效抵制引物扩增脱扣。 | 192 | 人份 | 否 | 否 | 否 | 工业 | 货物 |  |
| 3 | 快速条码试剂盒 | 1.为≥12个基因组DNA样本添加条形码、构建混样测序文库。  2.支持低起始量gDNA（1-5 ng）的文库构建，支持手动制备。 | 2 | 盒 | 否 | 否 | 否 | 工业 | 货物 |  |
| 4 | 清洗试剂盒 | 清洗试剂盒可适用于采购人现有MinION测序芯片的清洗和再利用 | 9 | 盒 | 否 | 否 | 否 | 工业 | 货物 |  |
| 5 | 测序芯片制备试剂盒 | 适用于采购人现有MiNION测序芯片的预处理，或在测序过程中为芯片补充文库。 | 2 | 盒 | 否 | 否 | 否 | 工业 | 货物 |  |
| 6 | 核酸纯化磁珠 | 1.有效去除多余的dNTPs、引物、引物二聚体、盐和其他杂质 2.双链与单链核酸无区别结合. | 1 | 盒 | 否 | 否 | 否 | 工业 | 货物 |  |
| 7 | DNA高灵敏度和宽范围测定试剂盒 | 1.简单、精准的 dsDNA 定量。 2.对dsDNA具有高度选择性。耐受污染物，如盐、溶剂或去污剂。 | 2 | 瓶 | 否 | 否 | 否 | 工业 | 货物 |  |
| 8 | 自动化多样本DNA辅助建库试剂盒 | 1.本试剂盒适用于采购人现有ONT测序平台（MinION测序仪）连接法测序多样本文库制备，支持 gDNA 以及gDNA/cDNA 扩增产物，适配自动化建库仪使用； 2.提供末端修复、barcode连接和adapter连接功能模块； 3.包含磁珠、酶、缓冲液和ONT barcode条形码等组分； 4.提供5次多样本建库反应，样本总数不超过24份； 5.支持微生物基因组、宏基因组、人基因组、动植物基因组测序文库构建。 | 14 | 盒 | 否 | 否 | 否 | 工业 | 货物 |  |
| 9 | 免扩增条形码辅助扩展包 V14 | 内含额外的建库试剂 | 4 | 盒 | 否 | 否 | 否 | 工业 | 货物 |  |
| 10 | 测序辅助扩展包 V14 | 内含测序缓冲液（SB）、洗脱缓冲液（EB）、文库溶液（LIS）及文库颗粒（LIB），及V14测序芯片预处理试剂：测序芯片冲洗液（FCF）及测序芯片系绳（FCT）。 | 4 | 盒 | 否 | 否 | 否 | 工业 | 货物 |  |
| 11 | 自动化辅助建库试剂盒-磁珠组分 | 1.可有效去除多余的 dNTPS、引物、盐离子及其他杂质； 2.双链和单链DNA都能得到纯化； 3.可以进行手动建库和自动化建库等多种建库场景。 | 48 | 人份 | 否 | 否 | 否 | 工业 | 货物 |  |